

证券代码：600821

证券简称：金开新能

公告编号：2024-051

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子公司2024年7月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被担保人及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：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金开有限”）为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全资子公司。被担保人平顺县国合光伏发电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被担保人”或“平顺国合”）为金开有限的下属控股子公司。本次担保不构成关联担保。

●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：金开有限为被担保人提供总额不超过72,000.00万元的差额补足担保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金开有限为被担保人的担保余额为119,692.31万元（不含本次）。

●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：无。

● 上述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余额为1,626,164.60万元（不含本次）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比例为181.83%，无逾期对外担保事项。

● 特别风险提示：平顺国合资产负债率超过70%，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公司于2024年4月11日和2024年5月6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、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的议案》，同意2024年度对公司、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、参股子公司净增加的担保额度不超过190亿元，有效期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《关于2024年度担保预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4）。

2024年7月，公司全资子公司金开有限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共计1笔，担保金额不超过72,000.00万元。该笔担保业务均涵盖在前述担保预计额度内，且已按照授权进行审批。详见附件1《被担保人基本情况》和附件2《2024年7月份担保发生事项》。

二、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

本次担保是基于公司日常经营需要，被担保人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，信誉良好，运作正常，不存在较大的偿债风险，目前无逾期债务，公司为其提供担保可以保障其获得金融机构的流动性支持，具有必要性。本次担保在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额度范围内，担保风险可控，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。

三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公告日，公司及子公司提供的实际担保余额为1,626,164.60万元，其中上市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实际担保金额为0元，上述数额分别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181.83%和0%，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7月31日

附件 1：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被担保人基本信息								
名称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成立时间	公司地址	法定代表人	注册资本	公司类型	股东构成及其比例	经营范围
平顺县国合光伏发电有限公司	91140425MA0K9BP89N	2018年10月23日	山西省长治市平顺县苗庄镇北甘泉村（平顺经济技术开发区）	刘承磊	35,000 万元	其他有限责任公司	常州长合新能源有限公司（金开有限持股 90%，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%）持股 99.86%，偏关县开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（金开有限持股 100%）持股 0.14%，合计金开有限持股 90%。	太阳能光伏电站的开发、建设及运营管理；光伏发电；电力销售。太阳能光伏电站的技术咨询、运维服务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被担保人财务信息（单位：元）								
名称	时间	资产总额	负债总额	流动负债总额	资产净额	营业收入	净利润	
平顺县国合光伏发电有限公司	2024 年 3 月 31 日 (未经审计)	2,503,456,372.71	1,806,554,407.29	260,569,311.44	696,901,965.42	46,913,888.43	6,468,151.34	
	2023 年 12 月 31 日 (经审计)	2,496,030,785.86	1,805,928,523.95	263,112,944.95	690,102,261.91	221,129,831.34	61,310,312.02	

附件 2：2024 年 7 月份担保发生事项

2024 年 7 月份担保发生事项						
担保方	被担保方	债权人	担保方式	担保期限	担保金额	担保范围
金开新能科技有限公司	平顺县国合光伏发电有限公司	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河西支行	差额补足承诺	承诺自金开有限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。自长治光伏发电技术领跑基地平顺县 250MWp 光伏发电项目按可再生能源补贴 418 元/（MW·h）的标准纳入国家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补贴清单之日起自动解除。	不超过 72,000.00 万元	按照全部贷款金额的 90%内 向农业银行承担差额补足 责任。上述未偿还的贷款金 额包括但不限于：借款本金、利息（包括罚息、复利）、 违约金、实现债权的费用以 及农业银行的一切相关损 失。